

证券代码：831124

证券简称：ST 中标节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剑云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外商投资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1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2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拟通过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12月6日，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新昌亚仕达屋宇设备有限公司与永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0,250,000股股权转让给永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前，新昌亚仕达屋宇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0%，股份性质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后，永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0%，新昌亚仕达屋宇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出书面申请，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确认后，由转让双方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0,850,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新昌亚仕达屋宇设备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5日